公司代码：603838　　公司简称：四通股份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通股份	60383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奕鹏	蔡泽旬、陈钏
电话	0768-2972746	0768-2972746
办公地址	潮州市潮州火车站区南片 B11-4-1 地块	潮州市潮州火车站区南片 B11-4-1 地块
电子信箱	hyp@sitong.net	hyp@sitong.net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11,368,278.48	1,414,170,735.22	-1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2,933,794.46	1,058,498,746.94	2.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4,969,720.88	108,941,653.23	7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70,577.14	-488,73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75,149.23	-4,839,93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86,508.60	10,296,971.73	272.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774	-0.0619	增加 2.939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65	-0.0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65	-0.0018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98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唯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0	35,200,000	35,200,000	无	
黄建平	境内自然人	7.40	23,687,000		无	
蔡镇城	境内自然人	6.03	19,302,660		无	
蔡镇煌	境内自然人	6.02	19,249,468		质押	19,248,468
蔡镇锋	境内自然人	6.01	19,248,468		质押	19,248,468
蔡镇茂	境内自然人	6.01	19,248,468		无	
李维香	境内自然人	6.01	19,248,468		质押	19,248,468
蔡镇通	境内自然人	6.01	19,248,468		无	
谢悦增	境内自然人	4.17	13,334,000		无	
邓建华	境内自然人	4.17	13,334,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蔡镇城、蔡镇茂、李维香、蔡镇锋、蔡镇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亲属蔡镇煌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蔡镇城、蔡镇茂、蔡镇锋、蔡镇通、蔡镇煌以及李维香的配偶蔡镇鹏为兄弟关系；广东唯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黄建平、谢悦增、邓建华控制的企业，且黄建平、谢悦增、邓建华互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 38,0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广东马可波罗陶瓷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系基于公司充分考虑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结合公司当前经营实际需要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高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蔡镇城
2021 年 8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1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1 年 8 月 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蔡镇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2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1 年 8 月 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恬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阅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后，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4、在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13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3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本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5 年 6 月 9 日，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7 号)核准，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普通股股票(“A”股)3,334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73 元，募集资金总额 257,718,2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 40,222,300.0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17,495,9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15GZA20100 的《验资报告》。

2、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5 月 12 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96 号)核准，公司向 6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53,336,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6.25 元，募集资金总额 333,35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5,569,546.73 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27,780,453.27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20GZA30212 的《验资报告》。

(二)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额(万元)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额(万元)	合计(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已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	22,671.82	32,973.35	55,645.17
减：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922.23	195.3	1,117.53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1,749.59	32,778.05	54,527.64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6,434.58	5,677.27	22,111.85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548.41	707.16	2,255.5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6,863.42	27,807.94	34,671.36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00.00 万元、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1,974.36 万元、新建年产卫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 9,717.57 万元、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 9,057.66 万元已分别从专项银行账户中扣除 652.93 万元、0.00 万元、6,295.05 万元、9,486.60 万元。包括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548.41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余额为 6,863.42 万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32,973.35 万元(部分律师费、审计费、发行费尚未扣除)，年产 800 万 m2 特种高性能陶瓷板材项目(第一期)项目 32,778.05 万元，已从专项银行账户中扣除 2,177.27 万元，本项目终止后，2021 年 6 月 28 日，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账户划转至中国农业银行东城支行(基本户)流动资金 3,500 万元。包括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07.16 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总余额为 27,807.94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5 年 6 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于保荐机构变更，2020 年 1 月，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分别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主管部门下发的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均得到严格履行。

2、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6 月，公司与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唯新材料”)与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主管部门下发的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均得到严格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如下(金额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利息收支净额(累计)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累计)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731565667069	10,000,000.00	121,891.78	6,529,320.00	3,592,571.7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44001808699053024986	19,743,600.00	1,743,940.57	0.00	21,487,540.5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2004024029200033775	97,175,700.00	9,328,636.78	62,950,471.75	43,553,865.0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94508233	90,576,600.00	4,289,612.53	94,865,996.10	216.43
合计	—	217,495,900.00	15,484,081.66	164,345,787.85	68,634,193.81

说明：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账户余额 43,553,865.03 元，其中：银行存款 9,553,865.03 元，中国工商银行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SXEDXBBX)2,400 万元，中国工商银行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SXEDXBBX)1,000 万元。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账户余额 3,592,571.78 元，其中：银行存款　2,571.78 元，中行“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CSDV)”359 万元。

(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账户余额 21,487,540.57 元，其中，银行存款 7,540.57 元，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聚赢股票-挂钩沪深 300 指数结构性存款（标准款）(SDGA200172N)”2,148 万元。

2、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如下(金额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利息收支净额(累计)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累计)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2004024029200221366	327,780,453.27	51,127.25	327,780,453.27	51,127.25
合计	-	327,780,453.27	51,127.25	327,780,453.27	51,127.25

说明：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募集资金 327,780,453.27 元系公司定增募集资金帐户 329,733,490.56 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 1,953,037.29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27,780,453.27 元。

(2)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27,780,453.27 元为划付全资子公司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建设。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全资子公司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如下(金额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利息收支净额(累计)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累计)	募集资金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8110901013501167602	327,780,453.27	7,020,454.22	56,772,734.69	278,028,172.80
合计	-	327,780,453.27	7,020,454.22	56,772,734.69	278,028,172.80

说明：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募集资金 327,780,453.27 元系公司划入募投项目建设资金。

(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账户系全资子公司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账户余额 278,028,172.80 元，其中：银行存款 248,028,172.80 元，中信银行理财产品“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909 期(C21VF0110)”3,000 万元。

(4)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资子公司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1 年 6 月 17 日，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5)使用募集资金 56,772,734.69 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 21,772,734.69 元，本项目终止后，2021 年 6 月 28 日，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账户划转至中国农业银行东城支行(基本户)流动资金 3,500 万元。

(6)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及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1。

(二)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801,886.78 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会计师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广东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2.50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1,000 万元（其中公司最高额度不超过 6,000 万元，子公司最高额度不超过 2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四)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无此情况。

(五)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无此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6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为集中优势，提高公司营运效率，降低经营成本，公司取消“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的“深圳旗舰店”和“广州形象店”的建设和投资，合计取消 2,510.37 万元的资金投入，该项目原预计总投资额为 4,000 万元，实际已收到的募集资金为 1,000 万元，现预计总投资额减少为 1,489.63 万元。同时变更“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原拟在潮州市枫溪区滨福路槐山岗路段，现公司所在地的 C 幢大楼进行建设，该建筑物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潮府国用(2012)第 02600 号”，现变更为在潮州市湘桥区凤新街道东埔片区 B-06 进行建设，该地块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潮府国用(2012)第 02657 号”。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就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和实施地点事项都各自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和实施地点有利于执行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 年 3 月 5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鉴于政府市政道路改道缓慢，公司“新建年产卫用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规划未能落实，为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尽快扩大日用陶瓷生产规模，公司在不影响现有“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生产所需的基础上，分拆出“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部分厂房作为“新建年产日用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中 1000 万件日用瓷产能的实施用地，变更前后项目建设用地均为潮州市湘桥区凤新街道东埔片区 B-03 地块，2012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取得该国有土地使用证(潮府国用(2012)第 02659 号)。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就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都各自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和实施地点有利于执行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1 年 6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该国有土地使用证(潮府国用(2012)第 02659 号)。

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就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都各自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和实施地点有利于执行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1 年 6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剩余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和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2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1,749.5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3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34.5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1,000.00	1,000.00		652.93	65.29	2016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是	1,974.36	1,974.36		-	0	2017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	否	9,717.57	9,717.57	103.33	6,295.05	64.78	2019 年 7 月	46.25	否	否	
4、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的建设项目	否	9,057.66	9,057.66	-	9,486.60	104.74	2019 年 6 月	370.81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1,749.59	21,749.59	103.33	16,434.58	75.56		417.06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无										
合计		21,749.59	21,749.59	103.33	16,434.58	75.56		417.0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原预计总投资额为 4,000 万元，鉴于经济形势的变化，公司取消该项目中的“深圳旗舰店”和“广州形象店”的建设和投资，合计取消 2,510.37 万元的资金投入，现预计总投资额减少为 1,489.63 万元。该项目实际已收到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1,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目前，项目尚有部分募集资金未使用的主要原因系该项目信息系统建设投资分期进行所致，公司计划将该部分募集资金继续用于该项目的后续建设。该项目在实施中，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656.69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652.93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 3.76 万元)； 2、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原拟在潮州市枫溪区滨福路槐山岗路段，即现公司所在地的 C 幢大楼进行建设，该建筑物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潮府国用(2012)第 02600 号”；公司对该项目的实施地址进行变更，在潮州市湘桥区凤新街道东埔片区 B-06 进行建设，该地块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潮府国用(2012)第 02657 号”。该项目投向主要是研发中心建筑物装修和购置研发设备、软件建设，由于实施地址变更，导致土地未能达到建设标准，建筑物尚未建成，影响了研发中心建筑物装修和购置研发设备、软件等实施。加上研发设备的更新换代快，目前正在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对研发设备、软件配置进行论证，该项目尚未实施； 3、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由于政府市政道路改道缓慢，公司“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规划未能落实，影响项目建设实施进度。为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尽快扩大日用陶瓷生产规模，公司在不影响现有“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生产所需的基础上，分拆出“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部分厂房作为“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中 1000 万件日用瓷产能的实施用地，“年产 1000 万件日用陶瓷生产线的建设项目”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6,295.05 万元，日用瓷产能项目的厂房、隧道窑等设备分别于 2018 年 4 月、2018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制作瓷泥、成型等设备于 2019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目前剩余年产 1000 万件日用瓷产能部分项目尚未开工建设； 4、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的建设项目，2016 年 6 月 8 日，经潮州市城乡规划局经审核，颁发《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厂房及配套（一期）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45102016000023 号)，项目建设规划：占地面积 12682.16 平方米，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9,486.60 万元，其中厂房、隧道窑等设备分别于 2018 年 4 月、2018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洁具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喷釉)等生产设备于 2019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综上：由于政府市政道路改道缓慢，加上受全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市场疲软，“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的建设项目”、“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未达到预期建设进度及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新建开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公司对该项目的实施地址进行变更。原地址在潮州市枫溪区滨福路槐山岗路段，现在公司所在地的 C 幢大楼进行建设，该建筑物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潮府国用(2012)第 02600 号”，现变更为在潮州市湘桥区凤新街道东埔片区 B-06 进行建设，该地块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潮府国用(2012)第 02657 号”。该次变更已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经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鉴于政府市政道路改道缓慢，公司在不影响现有“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生产所需的基础上，分拆出“新建年产卫生陶瓷 80 万件建设项目”部分厂房作为“新建年产日用陶瓷 2000 万件建设项目”中 1000 万件日用瓷产能的实施用地，变更前后项目建设用地均为潮州市湘桥区凤新街道东埔片区 B-03 地块。该次变更于已于 2018 年 3 月 5 日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总额变更情况	广东四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原预计总投资额为 4,000 万元，鉴于经济形势的变化，公司取消该项目中的“深圳旗舰店”和“广州形象店”的建设和投资，合计取消 2,510.37 万元的资金投入，现预计总投资额减少为 1,489.63 万元。该项目实际已收到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1,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该次变更于 2016 年 6 月 2 日进行公告，并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经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未发生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2,778.0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9.6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1,307.9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77.2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1,307.9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5.5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告实的益	报期现效	是否达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800 万 m2 特种高性能陶瓷板材项目(第一期)		32,778.05		169.62	5,677.27	17.32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2,778.05		169.62	5,677.27	17.32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告实的益	报期现效	是否达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归还银行贷款											
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2,778.05		169.62	2,372.58	7.2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目前，岩板市场街价与可行性报告中的价格相比大幅度下降，导致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